附件2

城市分批次用地

盟行政公署/市人民政府请示文本格式

××盟行政公署/市人民政府文件

（文号） 签发人：××

××盟行政公署/市人民政府关于××旗县

（市、区）××年度第××批次建设用地的请示

自治区人民政府：

为实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，××旗县（市、区）××年度第××批次建设用地申请用地总面积××公顷，其中，农用地××公顷（耕地××公顷、林地××公顷、牧草地××公顷、其他农用地××公顷）、建设用地××公顷、未利用地××公顷。按权属分，集体土地××公顷，涉及××村（嘎查）、××村（嘎查）等共×个村（嘎查）；国有土地××公顷，涉及××等共×个国有土地使用权单位。土地面积准确，地类清楚，权属无争议。

经审查，该批次用地符合《××规划》（规划批复文号），符合城市分批次用地报批条件；拟征收土地属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45条规定的××情形，符合公共利益需要，可以依法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；××旗县人民政府依法发布了土地征收启动公告，完成了土地现状调查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公告及听证、补偿登记和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征地前期工作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认为××（例如社会风险较低，据实说明），补偿标准符合自治区人民政府××年批准公布的现行征地补偿标准规定，需安置农牧业人口××人（其中劳动力××人），拟采取××、××（如：发放安置补助费/农业安置/社会保障安置/留地留物业安置/用地单位安置/征地款入股安置等）方式安置；该批次不涉及社保安置农牧业人口（涉及社保安置农牧业人口的表述为：经××旗〔县、市、区〕社保部门审核该批次涉及社保安置农牧业人口××人，已落实资金××万元，其中××万元已缴入当地社保资金专户），××旗县人民政府承诺在自治区出台被征地农牧民社会保障费用的筹集、管理和使用办法等相关政策后衔接落实相关要求。被征地村组同意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并出具了放弃听证的证明；供地方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供地政策，用地规模符合有关土地使用标准；该批次用地不涉及占用水源地保护区；占用林地、草原已取得××林草局许可（文号）（非林地和草原的表述为：占用的草地、林地已取得××林草局出具的非草原、非林地证明）；该批次不存在违法动工用地（涉及违法动工用地的表述为：该批次已于××年××月违法动工用地，处罚标准为××—××万/平方米，实际按××万/平方米进行处罚，目前已依法查处到位）；该批次用地中无因化解政府债务停建、缓建或缩减建设规模项目、近期防范金融风险而停建项目和造成政府债务风险的项目；该批次用地不涉及信访和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问题（如涉及要据实说明信访处置以及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结案情况）。

我盟/市对上述情况及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相关规定，该批次用地应呈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审批，恳请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××旗县（市、区）××年度第××批次建设用地。

专此请示，请予批准。

附件：××旗县（市、区）××年度第××批次建设用地报

件材料

 （公 章）

 ××年××月××日

（联系人：×× 联系电话：××）

其他事宜：

1.“扩权强县”试点旗县参照执行。

2.呼、包两市中心城市用地在本模板基础上增加相关内容。